

证券代码：300136

证券简称：信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6-052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韩听涛	董事	公务出差	彭浩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内的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彭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大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莉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信维通信	股票代码	300136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毛大栋	卢信	
电话	0755-36615880-8811	0755-36615880-8811	
传真	0755-86561715	0755-86561715	
电子信箱	ir@sz-sunway.com	ir@sz-sunway.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元）	771,789,403.34	511,976,850.96	511,976,850.96	5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164,150,788.55	71,019,880.23	71,019,880.23	13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	163,413,784.61	68,970,128.95	68,970,128.95	136.93%

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3,764,565.13	58,816,317.48	58,816,317.48	76.4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084	0.108	0.108	0.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15	0.0786	0.0786	118.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15	0.0786	0.0786	118.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8%	10.03%	10.03%	1.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3%	9.74%	9.74%	1.3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216,867,991.28	1,947,038,369.51	1,947,038,369.51	1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524,966,225.56	1,389,838,880.54	1,389,838,880.54	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5928	2.3237	2.3237	-31.45%

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98.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58,643.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21.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0,059.52	
合计	737,003.9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2）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0,30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彭浩	境内自然人	23.97%	229,478,400	172,108,800	质押	54,720,000
新余亚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6%	62,827,224	62,827,224	质押	45,552,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其他	2.58%	24,703,069	0		
于伟	境内自然人	2.55%	24,369,086	24,369,086		
深圳市创新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3%	24,223,117	5,026,177		

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低碳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4%	22,448,445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6%	19,768,054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3%	18,455,590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新材料新能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0%	14,400,091	0		
周瑾	境内自然人	1.46%	14,003,98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6年上半年，虽然全球经济复苏依旧乏力，消费电子行业竞争日益加剧，但是公司主动开拓市场，主营产品的市场份额稳步提升，积极围绕射频技术为核心，一方面不断夯实自身产品研发与制造能力；另一方面拓展高性能射频连接器及为解决整机EMC/EMI的精密五金部件、LDS产品、音频产品及音/射频模组等，新材料天线零部件如NFC、无线充电、无线支付模组等新品已批量交货，公司的产品线不断丰富，全方位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服务，进一步加强与客户合作广度和深度，提升公司综合的竞争实力。随着公司多种产品逐渐导入客户供应链体系，大客户的出货开始放量增长，规模效应导致产品毛利率逐步提高，持续拉动了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

公司始终不忘初心，继续保持高研发投入，追求行业内的顶尖技术水平；持续引入高端技术人才，提升自主创新能力，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射频技术零、部件供应商。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771,789,403.34元，比上年同期营业收入511,976,850.96元增长50.75%。实现营业利润181,567,030.19元，比上年同期营业利润77,401,646.64元增长134.58%，实现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164,150,788.55元，比上年同期净利润71,019,880.23元增长131.13%，销售规模与营业利润大幅提升。

（2）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分行业						
电子元器件	750,754,541.14	488,176,159.08	34.98%	47.37%	34.11%	6.44%
分产品						
射频零、部件	750,754,541.14	488,176,159.08	34.98%	47.37%	34.11%	6.44%
分地区						
境内（人民币结算类）	290,442,337.57	178,470,310.63	38.55%	60.86%	43.03%	7.66%
境外（外币结算类，含保税区）	460,312,203.57	309,705,848.45	32.72%	39.96%	29.45%	5.47%

(4)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